

证券代码：600529

证券简称：山东药玻

编号：2019-050

山东省药用玻璃股份有限公司

九届四次董事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山东省药用玻璃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通知于 2019 年 11 月 17 日以书面和通讯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，会议于 2019 年 11 月 27 日在公司研发大楼六楼会议室召开，应到董事 9 名，现场实到董事 6 名，3 名董事以通讯方式进行了表决。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扈永刚先生召集并主持，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全体参加表决的董事审议了《关于向金融机构办理融资业务的议案》，并一致同意作出如下决议：

为进一步落实公司 2018 年度股东大会第九项决议：关于授权董事长在不超过 8 亿元人民币（包括银行承兑汇票、银行借款等，循环使用）权限内批准、签署相关融资文件及手续，并可根据融资成本及银行资信状况具体选择商业银行。

同时，根据各银行办理银行承兑汇票、银行借款等业务要求，明确各银行授信额度（如下）并签署银行要求文件。

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沂源支行授信额度 3 亿元

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沂源县支行授信额度 3 亿元

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沂源支行授信额度 4.3 亿元

东营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淄博沂源支行授信额度 3.4 亿元

山东沂源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授信额度 0.32 亿元

本决议的有效期限在 2018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授权期限内。

赞成票：9 票，反对票：0 票，弃权票：0 票。

特此公告。

山东省药用玻璃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一九年十一月二十八日